

# 武汉市公安局 交通管理局

##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武公交（汉阳区交通大队）行许决字[2024]第039号

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:

你（单位）于 2024 年 01 月 11 日 申请 武汉市轨道交通11号线四期四标段——梅林站二期1阶段，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本许可有效期限：

自 2024 年 01 月 30 日 至 2024 年 03 月 30 日。

